

正本

##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项目名称：三亚市红峰水库副坝应急防渗工程

合同编号：

发 包 人：三亚市水利水电技术服务中心

承 包 人：海南建设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

签约地点：海南省三亚市

##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项目名称：三亚市红峰水库副坝应急防渗工程

合同编号：

发 包 人：三亚市水利水电技术服务中心

承 包 人：海南建设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

签约地点：海南省三亚市

# 合同协议书

编号:

三亚市水利水电技术服务中心(发包人名称,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)为了实施三亚市红峰水库副坝应急防渗工程,已接受海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承包人名称,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)对三亚市红峰水库副坝应急防渗工程的投标,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:

- (1) 中标通知书;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;
- (3) 专用合同条款;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;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;
- (6) 图纸;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;
- (8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,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,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:人民币(大写) 叁佰陆拾壹万贰仟零捌拾贰元柒角整, (¥3612082.70元)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:

姓名: 林金华 ;

职称: 工程师 ;

身份证号: 460002196802151018 ;
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: 461820 ;

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: 琼246080901363 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的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;

6. 6. 承认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,计划工期为 180 日历天。



